

2011年5月23日 星期一

编辑 / 李喆 校对 / 庆栋



河洛文化传承大家谈

# 道路命名应多点文化味

□万晓阳

19日,《洛阳晚报》A06版刊发相关报道,介绍我市将实施城市道路改造提升工程,重点解决道路积水、开裂,人行道板松动、破损,无障碍设施缺失等问题。改造提升工程完工后,我市城市道路面貌将焕然一新。

我市是历史文化名城、十三朝古都,有着厚重的历史文化。当我们骄傲地称赞洛阳的时候,我们也希望更容易感受到来自街头巷尾的那分厚重的文化气息。

## 漫画漫说

# 洋县变“鹅城”拷问政府保障房供给责任

□叶祝颐 / 文 李宏宇 / 图

**【新闻背景】**必须一次性交纳30年房租,方可入住廉租房——陕西省洋县“变了味”的廉租房经媒体报道后,引起相关部门高度重视。记者5月21日了解到,该县已紧急叫停“一次性收取30年租金”做法。(5月22日《三秦都市报》)

《让子弹飞》里那句台词“鹅城的税收已经收到90年以后”,堪称经典笑话。洋县也玩起“穿越收费”的把戏,一次性收取廉租户30年房租。正如廉租户张先生所言:“能申请廉租房的都是收入低、住房条件差的家庭,一次性交纳30年租

金,一下子拿出数万元,这样变了味的廉租房谁住得起?”

从洋县变“鹅城”的廉租房供给现实来看,地方落实保障房政策并不给力。既然中央部委与各省市签订有保障房供给协议,就要把相关政策措施与承诺落实到位。对于保障房供给打折、变味的地方,不能停留于媒体曝光、事后叫停,而要划定界桩,启动问责程序。同时,改革绩效评价机制,从民生角度审视官员政绩,纠正唯GDP马首是瞻的短视政绩观,通过科学政绩评价的力量督促地方政府履行民生责任,确保保障房政策真正惠及困难群众,不致再在基层变道、转弯。

## 热点纵论

# 春蚕偷懒当董事 蜡炬惜燃开宝马?

□司马童

**【新闻背景】**云南大学副教授尹晓冰近日在全国性的一个研讨会上提醒同行:“教师用不着讨好学生。”他认为做好教学是基础,但把精力都用在教学上,是“毁灭自己,照亮别人”。他开50多万元的宝马车去上课,是3家

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,自称用在教学上的精力约占1/3。(5月22日《长江日报》)

看来,云南大学的这个尹副教授想不出名也很难了。他用“铁一般的事”修改了常理——“春蚕到死丝方尽,蜡炬成灰泪始干”已属过腐,应该像他那样“春蚕偷懒当董事,蜡炬惜燃开宝马”才



算明智。

大学教授当然不必“傻钻研”、“死教书”。倘若自认为凭着真才实学、资本实力,当得了董事、开得起宝马,这都未尝不可。但是,正所谓“干一行、爱一行”,你不能对自己从事的工作全心投入、全身付出,那最好还是少占位置,另谋高就。一个自称“用在教学上的精力约占

1/3”的教授,一个明明白白宣称不想“毁灭自己,照亮别人”的能人,完全也应该尽快引身而退,把这一岗位让给那些甘守清贫、乐于“毁己”的“底端春蚕”。要是显示出这样的豪迈气魄,哪怕你开的是私人飞机,或者用的是黄金珠宝打造的“超8手机”,公众绝不会质疑你“得了便宜还卖乖”。

## 平心而论

# 并非行为失当 而是霸气成性

□李地耕

**【新闻背景】**宝丰县一领导的轿车,在郑州被交警查出涉嫌套牌后,该领导扬言要投诉并整死交警一事在网上曝光。记者深入调查后发现,有关开套牌车并扬言整死交警一事,当事双方各执一词。被曝光的当事官员宝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杰表示,此事由于自己行为失当,给政府形象带来负面影响,

对此感到十分抱歉。(5月21日本报A10版)

尽管有关开套牌车并扬言整死交警一事当事双方说法不一,但是有三项事实已经被确认:一是李杰的座驾违法事实清楚,二是执勤民警对其处罚有法律依据,三是李杰投诉民警“酒后执法”一事被证明并不成立。

众所周知,人大既是立法机关,也是权力机关。李杰身为县

人大常委会主任,本应懂法,甚至是精通法律的,更应该以身作则,遵纪守法。然而,就是这么一名官员,走出自己的地盘,却做出违法、抗法的事情来,这不仅是他本人双面人格的暴露,更是对那些言行不一的官员的绝妙讥讽。

李杰真的只是“行为失当”吗?显然不是。实际上,这正是官气十足、霸气成性的表现。他的行

为只是“给政府形象带来负面影响”吗?显然也不是。他不仅败坏了党员干部在百姓中的形象,也更应该引起组织部门和监察部门的深刻反省:加强对各级领导干部的教育和监管,提高党员领导干部执法守法的自觉性,并不是一朝一夕和一劳永逸的事情,一定要警钟长鸣;教育党员和领导干部,事事处处都要做遵纪守法的表率和模范。

## 每周高论

公用事业改革决策不能排除公众。

——公用事业到底是民营化还是国有化并无定论。世界上有一些国家进行了公用事业的民营化改革,也有一些国家实行国有企业经营。但我们必须注意到,公用事业具有准公共品的性质,注定不能完全按照商品化经营。因此,公用事业运营或者改革,不是政府与企业的双边关系,公众必须有知情权、参与权。(5月17日《长江日报》)

醉驾入罪,司法难解立法困顿。

——民众因高晓松案对司法严惩醉驾抱以更高期待,最高法发出“不入罪”、“取保候审”等轻刑化指令,不免再度激发出民众心中的隐忧。无论司法实践中对于醉驾的严厉惩治,还是解释文本上寻求宽严相济的出路,司法机关本身的努力很难在民意与司法理性之间作出妥当的均衡。这样的司法之忧谁来化解?可能最终还得回到立法的轨道上。(5月18日《京华时报》)

“运动战”消灭不了食品“恐怖主义”。

——闭门监管、行政权力只对上级负责不受本地司法和消费者监督,是食品安全监管失灵的主要原因。而现有思维并没有开放外界对行政权力的监督,反过来再次加强了行政权力,只是强化统筹协调,加强了上级对下级的督促。这依然还是政绩模式,依然还是一个封闭的体系,在日常机制中,依然没有人能监管“监管者”。这样的监管效果,可想而知。(5月19日《南方周末》)

“旅游日”更应是“旅游权利日”。

——首次设立“中国旅游日”,对于旅游业的推动作用显然不容低估,各景区及旅行社的超常热情也在情理之中,但仍需特别强调游客的权利问题。旅游本身是一件怡神养性的“人生快事”,在这个过程中,景区、旅行社乃至商家适当刺激一下游客的消费欲望无可厚非。但与一时的获利,甚至不当得利比起来,旅游产业的规范更为重要。游客的权利越是受到尊重和保护,旅游业的“盘子”就越能做大,获利越是丰厚。(5月20日《中国青年报》)

电荒的出现,同样源于高价物流。

——看待电荒,必须回到电力供应链条中。在这个链条中,火电企业是生产者,供电企业是中间商,而用户是终端。不难发现,这个链条中无论是起点的生产者,还是终端的用户,都居于弱势地位,这一点和前段时间出现的蔬菜地头价跌、餐桌价涨有着惊人的相似,都是由于中间环节操纵了市场,拿走了利润大头,挤压了两端利益。从供电的产业本质上看,它更像是一个大物流企业,电一旦上了这个物流网,那么利润的大头,就被这个网挣走了。(5月21日《半岛都市报》)

## 欢迎投稿

我们的联系方式:登录洛阳网(www.lyd.com.cn)点击“文字投稿”;电子信箱:lywbp@tom.com;信寄新区报业大厦《洛阳晚报·今日时评》版。